

广东省五华县司法局

关于五华县法律服务领域市场主体信用监管 分级分类评价等级的公示

为加快法律服务领域市场监管信用体系建设，贯彻落实“信用+监管”机制，营造良好的营商环境，按照《五华县法律服务领域市场主体信用监管分级分类监管办法(试行)》的要求，五华县司法局组织开展了2023年度我县法律服务领域市场主体信用评价工作，现予以公示，接受社会监督。公示期为2024年1月16日至2024年1月22日，具体名单附后。

公示期间，任何单位和个人均可通过电话、书面或其他形式向五华县司法局公共法律服务管理股提出异议。以单位名义提出异议的，需加盖单位公章；以个人名义提出异议的，需署名或当面反映。

通讯地址：梅州市五华县水寨镇公园路81号：

联系电话：0753—4432193

传真：0753—4312527

